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04105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
168號17樓
承辦人：蘇雅婷
電話：02-27815696轉3065
電子信箱：ur0030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新字第11160197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都市更新權利變換專業估價者建議名單已更新，
敬請貴單位逕至本市都市更新處網站查詢（<http://uro.gov.taipei/>，首頁〉便捷服務〉臺北市專業估價者建議
名單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都市更新條例第50條第4項、社團法人新北市估價師公會
111年7月19日(111)公字第0700021號函、社團法人台北市
估價師公會111年7月14日(111)台北估價師字第100號函
及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11年7月20日111
估全聯字第0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建議名單公告後，貴單位所屬名單內人員倘有因更換
事務所、停止執業或未符下列情事之一者，請貴單位即函
告本市都市更新處：
 - (一)未曾受所屬執業相關法令規定懲戒處分者。但經受懲戒
處分後逾四年者，不在此限。
 - (二)未曾經法院判決確定有詐欺、背信、侵占、偽造文書等

犯罪行為者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內政部營建署、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、臺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、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、臺北市都市更新學會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更新事業科



(都市更新處代決)

裝

訂

線

